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6-046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购回 及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康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实业”)有关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购回及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质押情况

康美实业于2015年5月2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000,000股(送转及补充质押后122,000,000股)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5月27日。

康美实业于2015年7月20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0,000,000股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7月19日。

康美实业已于2016年5月24日将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全部购回，并办理了相关解押手续。上述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6%，康美实业共持有本公司1,337,748,54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29%，本次解质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总数为960,79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1.82%，占公司总股本的21.75%。

二、再次质押股权情况

2016年5月25日和2016年5月26日，康美实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27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6%）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广发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开展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管理人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质权人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5 月 25 日和 2016 年 5 月 26 日，质押期限为一年，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和 2017 年 5 月 25 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康美实业本次股权质押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目前康美实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康美实业共持有本公司 1,337,748,548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29%，其中已质押股份 1,232,790,000 股，占康美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2.1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91%。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